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洪卿瑜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322

傳真：06-2982610

電子郵件：mocca.ho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成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00217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217449A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防部110年「全民國防南沙研習營」活動事宜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2月2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00013784號函辦
理。

二、國防部訂於110年4至7月份期間，區分4梯次搭乘軍艦前往
太平島實施旨揭研習活動，全程共計9日，援例開放實際從
事全民國防教課程之國中小學教師參加，以強化全民國防
之基本概念及知能。

三、相關資格及報名作業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資格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實際從事全民國防教育
課程之國中、小學教師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自即起至110年2月26日（星期五）止，免備
文逕送報名表、活動人員名冊及從事全民國防教育課程



相關佐證資料（請併送紙本資料及電子檔各1份）至本局學輔校安科（洪卿瑜小姐，電子信箱mocca.hong@gmail.com），以利彙辦。

(三)本案採不連續參加為原則，由本局推薦國中及國小教師各1至2員，如報名人數超過推薦人數額度，將由本局進行初步審查後薦報。

四、檢附活動報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電 2021/02/08 文
交 08:20:47 换 章

裝

訂

線